

北京博润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2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江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5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00 元，发行对象为公司现有 4 名自然人股东，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 万元。相关内容已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张江凌、沈震威、崔航、陆菲拟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故 4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关联股东；北京典雅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希百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张江凌，故 2 家合伙企业股东亦为关联股东。因此，公司 6 个股东均参与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博润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已与确定的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张江凌、沈震威、崔航、陆菲拟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故 4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关联股东；北京典雅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希百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张江凌，故 2 家合伙企业股东亦为关联股东。因此，公司 6 个股东均参与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 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额、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由原来的 1,500 万增加至不超过 2,000 万，公司将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中的条款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的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内容已于2016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3)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4) 公司章程变更；
- (5) 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和支付其服务费用；
- (6)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 (7)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 (8) 本次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

办理完毕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润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博润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0 日